

北京万东医疗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筹)

(将在北京市登记注册)

招股说明书(送审稿)

普通股(A股) 15,000,000股

重要提示

发行人保证本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政府及国家证券管理部门对本次发行所作出的任何决定,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所发行的股票的价值或者投资人的收益作出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此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单位:人民币元

	面值	发行价	发行费用	募集资金
每股	1.00	8.54	0.32	8.22
合计	15,000,000	128,100,000	4,800,000	123,300,000

本次股票将采用上网定价方式,于1997年4月24日发行。

拟上市地: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主承销商: 广发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上市推荐人: 广发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期: 一九九七年四月十七日

本公司筹委会成员已审阅并批准本招股说明书，确信本招股说明书没有存在任何重大遗漏或者误导性揭示，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筹委会成员签名：

北京万东医疗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筹）

（代章）

目录

一、	主要资料	5-1-4
二、	释义	5-1-8
三、	绪言	5-1-9
四、	发售新股的有关当事人	5-1-10
五、	风险因素与对策	5-1-13
六、	募集资金的运用	5-1-17
七、	股利分配政策	5-1-23
八、	验资报告	5-1-24
九、	承销	5-1-25
十、	发行人情况	5-1-27
十一、	发行人公司章程（草案）摘录	5-1-34
十二、	公司筹委会主要成员	5-1-43
十三、	经营业绩	5-1-45
十四、	股本	5-1-49
十五、	债项	5-1-51
十六、	主要固定资产	5-1-52
十七、	财务会计资料	5-1-53
十八、	资产评估	5-1-63
十九、	盈利预测	5-1-65
二十、	公司发展规划	5-1-67
二十一、	重要合同及重大诉讼事项	5-1-69

附录

一、主要资料

以下资料均录自本招股说明书。欲购买本次发行股票的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之前，应认真阅读本招股说明书全文。

1. 发行人概况

本公司拟由北京万东医疗装备公司独家发起，并经北京市人民政府办公厅京政办函（1997）60号文批准以募集方式设立。

本公司的主要业务为“DONG FANG”牌医用诊断 X 射线机的生产和销售，医用诊断 X 射线机产品的产销量居全国第一，目前国内市场占有率达到 60% 以上，其中出口产品已占到产值的 30% 以上，“DONG FANG”牌医用诊断 X 射线机在国内市场享有较高的声誉。截止 199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总资产为 13363.98 万元，净资产为 5339.64 万元，1996 年度销售收入为 121323 万元，公司在册职工 893 人。

2. 本次发行

(1) 本次发行的一般情况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 元

发行新股数量：15,000,000 股

每股发行价格：8.54 元

发行总市值：12810 万元

前三年平均每股税后利润：0.61 元

按前三年平均每股税后利润计算之发行市盈率：14 倍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1.53 元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3.53 元

(2) 股权结构：

本次公开发行前后股本

A. 本次公开发行前股本结构：

发起人股：

国有法人股 3500 万股

合 计： 3500 万股

B. 本次申请公开发行 1500 万股社会公众股，若发行成功，发行后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名称	股数（单位：万股）	占总股份的比例
发起人股：		
国有法人股	3500	70.00%
社会公众股	1500	30.00%
其中：公司职工股	150	3.00%

合 计 5000 100.00%

(3) 募集资金运用:

若本次股票发行成功后,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本公司可募集资金 12330 万元,拟用作以下用途:

投资 2600 万元用于电加工与电测量技术改造项目;

投资 2860 万元用于医用 X 射线(CT)管装置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投资 2650 万元用于介入治疗设备技术改造项目;

投资 2150 万元用于医用 X 射线数字图像技术引进、消化、吸收、创新改造项目;

将 207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4) 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草案),本公司的税后利润在弥补亏损后,按以下顺序和比例分配:

A. 提取法定公积金 10%

B. 提取法定公益金 5—10%

C. 按股东大会决议提取任意公积金

D. 支付股利

公司在未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和公益金之前,不得向股东分配利润。

公司应按每一股东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在每一会计年度结束后六个月内分配股利,经董事会提议,股东大会通过,公司也可进行年中分红。

公司向股东分配股利时,依法代为扣缴股利收入的应纳税金。

本公司的股利分派采用现金股利和股票股利两种形式。

新股东参与公司 1997 年度全年利润分配。

本公司的股利政策尚待本公司第一届股东大会通过方可实施。

(5) 风险因素

(1) 经营风险

A 本公司原材料需从其他厂家采购,市场的价格发生变化会有一些的影响。

B 本公司产品从研制开发到投产,周期较长,具有一定的风险。

(2) 行业风险

医疗器械行业是高科技产业,发展受相关产业发展的限制,同时,同行业间的竞争可能也会对本公司产生一定的威胁。

(3) 市场风险

本公司新开发的新产品附加值较高,市场容量受到一定的限制。

(4) 政策风险

本公司的生产经营享受国家、地方政府一系列优惠政策扶持，这些政策以及国家医疗卫生政策的变化都会对本公司有一定的影响。

(5) 外汇风险

本公司有一些技术、设备从国外进口，且有相当部份产品出口，汇率的变动会对本公司产生一定的影响。

(6) 加入“世贸组织”的风险

如我国加入世贸组织后，发达国家的产品可能会对本公司产品形成一定的竞争压力。

(7) 股市风险

股票市场瞬息万变，政治局势、经济形势、国家的政策变动以及市场中的交易行为都可能导致股价的波动，投资者有可能因此而蒙受损失。

(8) 本次新股发行

发行之地区：与上海证券交易所联网的各证券交易网点

发行对象：中国法律、法规规定有资格可以从事股票投资的境内自然人和法人。

承销期从 1997 年 4 月 24 日至 1997 年 5 月 4 日

拟上市地：上海证券交易所

3. 主要会计资料：

以下“资产负债表”及“利润表”数据均录自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对本公司最近三年的审计报告。

(1) 资产负债表数据(单位：人民币千元)

	1996 年 12 月 31 日	1995 年 12 月 31 日	1994 年 12 月 31 日
营运资金	-1,627	17,724	34,095
总资产	133,640	122,937	103,289
长期负债	12,000	34,000	22,500
股东权益	53,396	39,827	35,631

(2) 利润表数据 (单位：人民币千元)

	1996 年度	1995 年度	1994 年度
销售收入	121,323	112,931	90,287
营业利润	27,616	24,681	22,830
利润总额	27,616	24,681	22,830
净利润	23,473	20,979	19,405

4. 新股发售预计时间表：

(1) 申购期：1997 年 4 月 24 日

- (2) 摇号日期：1997 年 4 月 29 日
- (3) 摇号结果公布日期：1997 年 4 月 30 日
- (4) 划款期：1997 年 4 月 30 日
- (5) 预计挂牌日：1997 年 5 月 19 日

二、释义

在本招股说明书中，下列词汇除非另有说明，具有如下意义：

本公司或发行人：指筹备中的北京万东医疗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发起人或万东公司：指北京万东医疗装备公司

筹委会：指北京万东医疗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筹委会

证监会：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家医药局：指国家医药管理局

北京市体改委：指北京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

北京市经委：指北京市经济委员会

主承销商：指广发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上市推荐人：指广发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新股：指本公司本次向社会公众和公司职工发售的每股面值 1 元之人民币普通股。

元：指人民币元。

三、绪言

本招股说明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股票发行与交易管理暂行条例》、《公开发行股票公司信息披露细则》和国家现行有关证券管理法规和行政规章编写并公布，旨在向社会公众提供有关本公司的情况，本公司筹委会成员已审阅并批准本招股说明书，确信本招股说明书没有存在任何重大遗漏或者误导性揭示，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本次发行的新股是根据本招股说明书所载明的资料申请发行的，除本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外，没有委托或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说明书中刊载的信息和对本说明书作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本公司股票之买卖，应由投资者按规定负担相应的税款，发行人、承销商及推荐人对此不承担责任。

四、发售新股的有关当事人

1. 发行人：北京万东医疗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筹）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外郎家园 6 号

筹委会主任：许家驹

电话：（010）65062598

传真：（010）65062598

联系人：张丹石 何一中

2. 主承销商：广发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农林下路 83 号广发金融大厦 4 楼

法定代表人：陈云贤

电话：（020）87310888—2420

传真：（020）87767635

联系人：陈宇杰 任群 邵佩东

副主承销商：北京证券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德胜门东滨河路 B11 号

法定代表人：张克俭

电话：（010）62058031

传真：（010）62058007

联系人：李弘吉 杜军

分销商：君安证券有限公司

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春风路 5 号

法定代表人：张国庆

电话：（010）66159508

传真：（010）66158975

联系人：凌联平

3. 上市推荐人：广发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4. 发行人财务顾问：中国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和平里东街民旺乙 191 号楼七层

法定代表人：毛振华

电话：（010）64275969

传真：（010）64275625

联系人：关勃 刘燕平

5. 发行人律师事务所：北京竞天律师事务所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麦子店西路 3 号新恒基大厦 323 室

法定代表人：彭学军

电话：（010）64671982

传真：（010）64673772

经办律师：张绪生 徐跃武

6. 主承销商之律师事务所：广东对外经济律师事务所

地址：广东省广州市东风东路 707 号自动化大厦 12 楼

电话：（020）8760231

传真：（020）8760231

经办律师：张锡海 梁治烈

7. 会计师事务所：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

地址：北京市阜城门外大街 2 号万通新世界广场 708 室

法定代表人：王全洲

电话：（010）68587588

传真：（010）68587589

经办注册会计师：袁连生 胡毅

8. 资产评估机构：北京德威资产评估公司

地址：北京市车公庄西路 20 号

法定代表人：刘捷

电话：（010）68438529

传真：（010）68472789

经办评估师：邓小丰 朱喜初

9. 资产评估确认机构：国家国有资产管理局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万泉沙路 66 号

电话：（010）62567744

传真：（010）62561817

10. 土地评估机构：北京北方房地产咨询评估中心

地址：北京市白石桥路 3 号友谊宾馆苏园公寓

电话：（010）68498888—60841

传真：（010）68498925

经办评估师：高向军 白龙吉

11. 股票登记机构：上海中央证券登记结算公司

地址：上海市闵行路 67 号

电话：（021）63566657

传真：（021）63257454

五、风险因素及对策

投资者在评价本发行人本次发售的股票时，除本招股说明书提供的其他资料外，应特别认真考虑下列各项风险因素：

（一）风险因素：

1. 经营风险

（1）本公司主导产品医用射线机所需要的原材料主要有通用五金材料、电子原器件、电真空器件、影像及光学器件、高压材料等，这些原材料主要从国内采购，小部份从国外进口。如果国内外相关市场发生变化，引起原材料价格变动，将会直接影响本公司的生产经营成本。

（2）本公司是生产医疗器械的高科技企业，产品技术含量高，企业的成长性好，但产品的前期研制开发费用高，资金投入大，产品从研制、临床试验到投产形成成熟产品批量生产，环节较多，具有一定的风险性。

2. 行业风险

医疗器械行业在世界经济中一直是发展最为迅速的行业之一，我国医疗器械工业虽起步较晚，但发展速度却高于国际平均水平。同时，医疗器械行业又是国家支持发展的高科技产业，本公司主导产品医用诊断 X 射线机的国内市场占有率高达 60%，且在国际市场也有一定的份额，其商标“DONG FANG”品牌有较高的知名度，但本公司产品的开发会受到国家综合工业水平发展的制约，对相关的高科技行业如电子计算机行业有一定的依赖性。同时，国内同行业之间的竞争难以避免，亦存在一定的竞争风险。

3. 市场风险

我国的医疗技术和诊断、治疗水平已与发达国家十分接近，而

我国医院的装备水平却与发达国家有相当的差距，随着经济的发展，我国医疗器械的市场也将有较大的发展空间，但本公司部份产品价值较高，使用寿命较长，在国家医疗制度改革后，医院和患者的经济实力限制可能制约其购买力。另外本公司产品有 30%以上外销，销售地区主要为发展中国家，若这些国家和地区经济、政治不稳定，有可能影响本公司产品的销售。

4. 政策性风险

目前国家政策是支持高科技产业，本公司属高科技医疗器械企业在新产品的开发、研制上，都得到了政府各层部门在财政、税收、资金等多方面的支持，一旦国家产业政策及医疗卫生政策发生变化，均可能对本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影响。

5. 外汇风险

本公司在新产品开发研制中都涉及到国外产品和技术的进口，同时本公司亦有相当部份产品出口，这些进出口业务均涉及外汇的结算，因此外汇汇率的变化，将可能影响本公司的进口成本和销售收入。

6. 加入世界贸易组织的风险

目前国外医用诊断 X 射线机产品在质量上占有一定的优势，一些国外厂商的产品已开始进入中国市场。一旦我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发达国家的同类产品依靠其技术、质量的的优势，可能会使本公司产品面临一定的竞争压力。

7. 股市风险

股票市场瞬息万变，政治局势、经济周期、宏观经济政策、上市公司业绩、投资者心理因素及股市中的投机行为都可能导致股价波动，从而给投资者造成一定的风险。因此，投资者在认购本公司

股票时，应充分了解股市风险，以避免或减少损失。

（二）风险对策

1. 针对经营风险，本公司将采取以下对策：

（1）对于公司所需的重要原材料采购，本公司均选择两个以上有经济实力且产品质量有保障的厂家，与之建立长期合作关系，并充分利用竞争机制，以保证供货厂家能优质、优价地为本公司提供货源。

（2）由本公司科技开发部下属研究所牵头，设立有关专家委员会，对新产品的选择决策、消化吸收、设计试制、定型投产全过程进行科学论证和实施监督，确保研制开发产品的科学性和实用性，降低产品开发风险。

2. 医疗器械行业是高新技术反应最集中、最广泛的行业之一，针对行业风险，本公司计划继续投入资金加大技改力度，调整产品结构，着力发展高频医用射线机产品，在已形成系列的基础上，不断提高产品的高科技含量，发展高档次产品，以增强市场竞争力。

3. 针对市场风险，本公司将努力提高产品质量，降低产品成本，并利用本公司在国内外的 100 多个特约维修网点，继续完善售后服务，同时调整出口产品结构，通过实施产品多样化，高档化，出口地区多元化经营策略来降低风险。

4. 针对政策性风险问题，根据目前的情况，本公司的产品在相当一段时间内，仍会得到政府的大力支持和鼓励，行业前景继续看好，且随着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人们对健康的关注更为殷切，这将有利于本公司产品的销售。另外，本公司也将不断跟踪研究国家有关政策的变动，使自身的生产经营始终保持与国家政策相吻合，以争取更多的扶持和鼓励。

5. 针对外汇风险，本公司一方面提高产品质量、开拓销售渠道，增加销售收入；另一方面，通过原材料进口及产品出口结算货币多样化，尽量降低外汇风险。

6. 关于加入世界贸易组织，一方面，目前本公司产品在价格、适用范围、可靠性、售后服务等诸多领域与国外厂商相比，有着较大的优势，因此，加入世界贸易组织也有助于推动本公司产品的出口，另一方面，本公司将继续强化优势，引进吸收国外同类产品优点，开发出适销对路的产品，增强本公司产品与国外同类产品的竞争力。

7. 对于股市风险，本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股票发行与交易管理暂行条例》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不从事内幕交易，不操纵股市，忠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公布相关信息，自觉接受证券管理部门和股东的监督，克尽本公司职责减少投资者的股市风险。

六、募集资金的运用：

本次 1500 万股社会公众股发行后，可募集资金 12810 万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实际可运用资金 12330 万元，拟投资于以下项目：

1 . 电加工和电测量技术改造项目

“九五”期间，本公司拟在医用 X 射线数字图像技术方面，通过技术引进的方式，在消化吸收的基础上，开发出一系列具有国际先进水平的医用 X 射线数字诊断设备。医用 X 射线数字图像技术是计算机和微电子技术 在医用 X 射线设备上的具体应用，其开发和生产对电加工和电测量技术要求较高，目前本公司现有的电加工和电测量技术装备已相对落后，不能满足产品发展的需要，有必要通过电加工和电测量的技术改造，使引进开发的医用 X 射线数字诊断系列设备能形成规模生产，获得较高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

本项目需要建立数字减影及影像增强电视系统生产线、高频高压发生装置制作生产线、控制电路板制作生产线、线束制作生产线及元器件参数测试、分选生产线等五条不同性质的电加工和电测量生产线。项目建成后，前两条生产线所生产产品的技术指标将达到 90 年代中期国际先进水平；后三条生产线所生产产品的技术指标将达到国内同行业先进水平。

本项目总投资 2600 万元，计划在 97 年 6 月完成报批初步设计，97 年 8 月完成施工图设计，97 年 12 月完成施工、安装、验收、投产。本项目建成后，不仅能使现有年产 2700 套医用 X 射线机的内在质量从一般水平跨入国际先进水平，促进医疗器械民族工业的发展，取得较好的社会效益；而且可新增医用放射线主机生产能力 500 套/年，年新增销售收入 5000 万元，年新增税后利润 850 万元，可望取得较好的经济效益。本项目预计 1998 年可开始产生效益，投资回收期 4.43 年，内部收益率为 28.95%。本项目已由北京市经委（97）京经技字第 026 号批准立项。

2. 医用 X 射线 (CT) 管装置技术改造项目

“九五”期间，本公司拟开发出一系列具有国际先进水平的医用 X 射线数字诊断设备，如用于心血管诊断的数字减影和数字冠动脉造影系统，用于胃肠诊断的数字点片摄影系统等。这些医用 X 射线诊断及治疗设备，需要多种规格、多种品种的医用 X 射线管装置与其配套，以满足医学临床对高清晰图像质量及不同诊断、治疗目的的需要，特别是高频主机用的 X 射线管装置以及大功率工频主机用的高速旋转阳极 X 射线管装置更为重要。目前，国内尚不能生产这类装置，全部依赖进口。本公司在医用 X 射线管装置的配套过程中，在国内由于受到国内厂家医用 X 射线管规格、品种的制约，在国际上由于受到国外厂商医用 X 射线管高价格的制约，使本公司开发适应医学临床需求的医用 X 射线诊断及治疗设备、形成工业化生产规模、进而在中国市场上与国外同类厂商抗争的能力受到限制。

CT 管装置是 X-CT 装置上重要的配套件，目前 CT 管装置全部由国外进口，价格特别昂贵，国内医疗单位在更换 CT 管时，不得不购买价格昂贵的国外 CT 管装置，对于规模较小的医疗单位在经济上难以承受。

本项目总投资 2860 万元，计划在 1997 年 6 月前完成编写、报批初步设计工作，到 1997 年 10 月完成施工图设计，1998 年 3 月完成施工、安装、验收、投产。项目建成后预计年产各种规格的 X 射线管装置 6000 套，X-CT 管 150 只，不仅能填补我国不能生产高频主机用 X 射线管和大功率小焦点高速旋转阳极 X 射线管以及 X-CT 管的空白，而且也具备生产多品种、多规格、高质量的中速 X 射线管的能力，医用 X 射线管装置将在品种、规格、数量上满足本公司

医用诊断和治疗设备的配套，还可根据国际市场的需求，将产品打入国际市场，CT 管装置将主要为国内医疗单位提供以更换其 X-CT 装置上的 CT 管装置。可年新增销售收入 5850 万元(其中出口 1000 万元)，年新增税后利润 1020 万元，取得较好的经济效益。本项目预计 1998 年可开始产生效益，投资回收期为 4.36 年，内部收益率为 30.13%。本项目已由北京市经委(97)京经技字第 018 号批准立项。

3 介入治疗设备技术改造项目

介入放射学诊疗技术，是借助高精度计算机化的影像学仪器的观察，通过导管深入体内，对疾病进行直接诊断和治疗的一种新的医疗技术。介入放射学治疗技术始于 60 年代，自 70 年代中、后期在国外逐步广泛应用于临床，尤其在心血管疾病、脑血管疾病和肿瘤的治疗和诊断中发挥了重要作用。由于与介入治疗相关的穿刺技术、导管造影剂等技术和器具的进步，使得介入治疗专用设备迅速发展，大功率 X 射线主机、C 形臂、通用导管床、快速换片机、影像增强器等相继成为介入治疗/血管造影设备的新技术。近 20 年来，各种介入放射学技术的进步，要求造影设备能够方便、准确、实时、动态地显示造影图像，因此而发展的数字减影血管造影技术使得传统的介入治疗血管造影设备的技术发生了深刻的变化。

由于我国在此领域的研究起步较晚，长期以来血管造影设备基本依赖进口，进口产品的市场份额在 95%以上，且多集中在大城市、大医院中使用，既耗费了大量外汇，又不能为大多数人民解决痛苦。为了改变这种状况，立足于国内生产厂家的技术水平和加工能力，适当引进国外的关键技术，研制并生产出性能可靠、价格低廉的介入治疗/血管造影设备就是本项目的目的。

本项目投资总额 2650 万元，计划在 1998 年底完成系统产品部

件的技术引进、消化、吸收、攻关，1999 年底完成介入治疗设备的设计开发工作并完成样机试制和临床使用，2000 年项目通过国家指定检测机关的检测验收，并通过国家医药管理局的市场准入。该项目投产后，可替代进口，每年为国家节约外汇 6000 万美元，预计年新增销售收入 7000 万元，年新增税后利润 1275 万元。本项目预计 2001 年可开始产生效益，投资回收期为 3.68 年，内部收益率为 39.21%。本项目已由北京市经委（97）京经技字第 024 号批准立项。

4 医用 X 射线数字图像技术引进、消化、吸收、创新项目

自七十年代以来，随着半导体技术和计算机技术的高速发展，生产技术和加工制造能力的普遍提高，使得 X 射线诊断设备和技术有了长足的进步，其中进步最快就是医用 X 射线图像技术的发展。七、八十年代采用医用 X 射线电视技术已完成了 X 射线诊断工作由暗室操作到明室操作的过渡，同时视频图像存储和处理技术的发展使常规透视及胃肠点片的图像能够以 X 射线胶片以外的图像载体来实现保存和诊断工作，使存储图像的分辨率水平已达到或接近胶片分辨率的水平。八十年代中后期发展的 DSA 数字减影技术，由于采集和存储的高速性和强大的图像后处理功能，使得数字减影设备已逐步取代了 X 射线电影，满足临床使用中对人体内脏进行动态记录和观察的特殊需求，这一技术尤其适用于介入诊断技术中对心血管、脑血管造影诊断的高需求。

由于我国在此领域的研究起步较晚，仅在八十年代中后期才开始进行医用 X 射线电视系统的研究开发和临床应用推广工作，在九十年代初才开始进行图像存储、处理技术及产品的研究开发工作。目前我国图像技术的整体水平较低，产品品种较为单一，其主要原因是受到国内基础工业水平和整体技术水平的限制。为了改变这种

状况，适当引进国外关键的数字图像技术，进行消化、吸收，研制并生产出性能可靠、价格低廉的国产数字图像设备，是迅速提高我国医用 X 射线数字图像水平的必经之路。

本项目拟引进国外具当代国际先进水平的医用 X 射线电视系统、数字图像存储系统、DSA 数字减影系统，采取多种方式对其技术进行分析，重点放在医用电视系统的高清晰度开发和 DSA 图像及应用软件开发上，掌握其原理、设计、编程、调试等，通过技术开发和创新，与不同的系统相配套，形成不同档次和不同适用范围的产品以适应国内不同医疗单位的需要。

该项目总投资 2150 万元，其中技术引进费用 1400 万元（引进两套高清晰度电视系统，两套 R/F 数字图像存储系统和两套 DSA 数字减影系统及相应的技术资源和技术文件）；消化、吸收、攻关费用 750 万元。计划在 1997 年 3 月，完成调研、选择国外厂商、引进技术和产品，到 1998 年完成技术引进、消化、吸收、攻关，1999 年完成设计开发工作、样机试制和临床使用，2000 年通过国家指定检测机关的检测验收，并通过国家医药管理局的市场准入。

该项目投产后，预计年新增销售收入 5200 万元，年新增税后利润 1232 万元，每年可为国家节约外汇 4000 万美元。本项目预计 2001 年可开始产生效益，投资回收期为 3.47 年，内部收益率 44.06%。本项目已由北京经委（97）京经技字第 025 号批准立项。

5、用 2070 万元补充企业流动资金。

下面用图表方式列示本次募股资金使用计划时间安排

募股资金使用计划表

单位：万元

		电加工 和电测 量技改 项目	医用X 射线管 (CT)装 置技改 项目	介入治 疗设备 技改项 目	医用X射 线数字图 象技术引 进吸收 创新项目	补 充 企 业 流 动 资 金	合 计
1997 年	1 季度						
	2 季度	2130		750	1400	2070	6350
	3 季度	228	710				938
	4 季度	242	1200	400			1842
1998 年	1 季度		950	800	600		2350
	2 季度			700	150		850
	3 季度						
	4 季度						
合 计		2600	2860	2650	2150	2070	12330

七、股利分配政策

1. 根据《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草案），本公司的税后利润在弥补亏损后，按以下顺序和比例分配：

- (1) 提取法定公积金 10%
- (2) 提取法定公益金 5—10%
- (3) 按股东大会决议提取任意公积金
- (4) 支付股利

2. 公司在未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和公益金之前，不得向股东分配利润。

3. 公司应按每一股东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在每一会计年度结束后六个月内分配股利，经董事会提议，股东大会通过，公司也可进行年中分红。

4. 公司向股东分配股利时，依法代为扣缴股利收入的应纳税金。

5. 本公司的股利分派采用现金股利和股票股利两种形式。

6. 新股东参与公司 1997 年度全年利润分配。

7. 本公司预计 1998 年 6 月前进行首次股利分配。

8. 本公司的股利政策尚待本公司第一届股东大会通过方可实施。

八、验资报告

以下为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出具的（97）京会兴字第 198 号验资报告(摘录)：

北京万东医疗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筹）：

我们接受委托，对北京万东医疗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筹）截至 1997 年 1 月 1 日止的实收资本及相关的资产和负债的真实性和合法性进行了审验。在审验过程中，我们按照《独立审计实务公告第 1 号—验资》的要求，实施了必要的审验程序。北京万东医疗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筹）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验资资料，保护资产的安全、完整，我们的责任是按照《独立审计实务公告第 1 号—验资》的要求，出具真实、合法的验资报告。

北京万东医疗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筹）的申请注册资本为 50,000,000 元。根据我们的审验，截至 1997 年 1 月 1 日止，北京万东医疗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筹）已收到其发起股东投入的资本伍仟叁佰叁拾玖万陆仟肆佰陆拾玖元（RMB53,396,469），其中股本叁仟伍佰万元整（RMB 35,000,000），资本公积壹仟捌佰叁拾玖万陆仟肆佰陆拾玖元整（RMB18,396,469）。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 注册会计师 袁连生 胡毅

1997 年 3 月 9 日

附实际出资情况：（截至 1997 年 1 月 1 日止）

发 起 人	实际出资 金额（千元）	其中：股本 （千元）	资本公积 （千元）	出资 比例	出资 方式
北京万东医 疗装备公司	53,396,469	35,000	18,396,469	70%	净资产 折股
合 计	53,396,469	35,000	18,396,469		

九、承销

1. 本公司本次股票发行由以广发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牵头的承销团以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

2. 承销期从 1997 年 月 日至 1997 年 月 日。

3. 本次股票发行地区：与上海证券交易所联网的各证券交易网点。

4. 本次股票发行对象：中国法律、法规规定有资格可以从事股票投资的境内自然人和法人。

5. 本次公司职工股根据本公司提供，经北京市劳动局核准的职工名册和公司职工股分配方案发售，由主承销商安排统一收款，公司职工股不以任何方式售予公司职工以外人士。

6. 本次将发售每股面值为 1 元的人民币记名普通股 1500 万股，若本次发行成功，则本公司总股本为 5000 万股。

7. 发行价格及确定办法：

本次股票溢价发行，每股发行价格 8.54 元，若本次发行成功，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预计实收金额为 12330 万元。

(1) 发行价格计算方法：

发行价格的计算采用以下公式

$$\text{发行价格} = \frac{\text{1994 年、1995 年、1996 年每股税后利润之和}}{3} \times \text{市盈率}$$

3

市盈率为 14 倍。

(2) 计算数据的确定

A. 本公司 1994 年度税后利润为 1940.54 万元，每股税后利润为 0.55 元，1995 年度税后利润为 2097.92 万元，每股税后利润为 0.60 元，1996 年度税后利润为 2347.33 万元，每股税后利润为 0.67 元。

B. 根据本公司行业特点，及 1997 年税后利润预测结果，经与各方协商，发行市盈率定为 14 倍

8. 本次股票发行采用“上网定价”方式，利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电脑系统发行，发行成功后将申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上市推荐人为广发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9. 承销机构及承销比例：

	机构	承销比例
主承销商	广发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60%
副主承销商	北京证券有限公司	30%
分销商	君安证券有限公司	10%

10. 本次发行费用预计如下：

项目	金额（万元）
承销费用	231
注册会计师费用	25
评估费用（含土地评估）	50
律师费用	25
上市推荐费用	15
上网发行手续费	48
其他费用	86
合计	480

十、发行人情况

1. 发行人名称：北京万东医疗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筹）
2. 发行人住所：北京市建外郎家园 6 号
3. 发起人概况：

本公司是由北京万东医疗装备公司独家发起，以募集设立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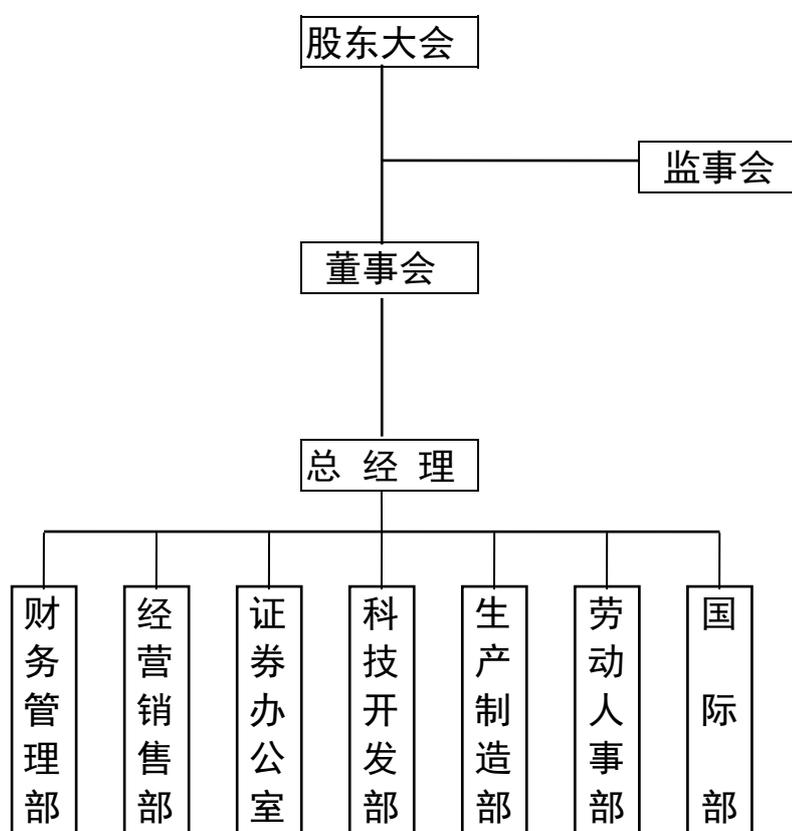
北京万东医疗装备公司是由北京医用射线机厂（为龙头）、北京医用电子仪器厂、北京医用空调设备厂经北京市经济委员会（94）京经调字第 154 号文批准于 1994 年组建的，是以医疗器械工业制造为主，并开展技术开发及内外贸易的经济实体，为北京市现代企业制度试点单位。其前身（原北京医用射线机厂）自 1955 年建厂，已有四十年历史，是中国医疗器械行业骨干企业，享有外贸自营权。1991 年被定为北京市高新技术企业，1992 年被评为全国质量效益型企业，1993 年被评为北京市工业系统十佳企业。1994 年，北京万东医疗装备公司被评为中国专用设备制造行业百强之一，并晋升为大型二类企业，1995 年被北京市经济委员会评为“八五”技术改造、技术引进优秀企业，1996 年 8 月在国家医药局对行业内企业进行评价时，被评定为医药工业 50 强企业，且在医疗器械行业排名第一。1996 年被国家经贸委确定为 1000 家重点联系企业之一，并被评为北京市工业系统一九九六年度“双十佳企业”。万东公司是我国目前唯一有能力成系列生产高频医用诊断 X 射线机的厂家，各类医用诊断 X 射线机的生产、销售量均居全国首位。万东公司先后承担了国家“六五”、“七五”、“八五”科研攻关项目，并均已通过国家鉴定和验收，科研力量雄厚，有一支高水平的技术开发队伍。

1997 年 3 月，经北京市人民政府办公厅京政办函（1997）60

号文批准，由北京万东医疗装备公司作为独家发起人，以募集方式设立股份有限公司。为此，万东公司对其资产进行重组，将生产医用诊断 X 射线机的生产经营性净资产投入本公司，并折为 3500 万股国有法人股，由万东公司持有。

4. 发行人组织和内部管理结构

本公司组织结构和内部管理结构图如下：



5. 发行人职工人数及其构成

截止 199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在册职工总数为 893 人

项目	人数（人）	占总人数的比例（%）
----	-------	------------

(1) 按业务分工分类

一线生产工人	461	51.62
--------	-----	-------

工程技术人员	126	14.11
销售人员	26	2.93
管理人员	148	16.57
其他人员	132	14.77
(2) 按职称分类		
高级职称	23	2.58
中级职称	78	8.73
初级职称	137	15.34
(3) 按文化程度分类		
大专以上	69	7.73
大专	104	11.65
高中	484	54.20
初中	236	26.42
(4) 按年龄分类		
30岁以下	247	27.66
30—50岁	569	63.72
50岁以上	77	8.62

本公司对每位员工实行聘用合同制，本公司员工按照与本公司签定的劳动聘用合同承担义务和享受权利。本公司根据国家有关规定为职工办理安全生产及劳动保护、养老保险、待业保险、医疗统筹等福利待遇。

6. 发行人经营业务范围：各类医疗器械的生产和销售。

7. 发行人主要业务

本公司的主要业务为各类型医用诊断 X 射线机的生产、销售和开发。

8. 发行人主要产品品种、生产能力和市场情况

(1) 主要产品品种：200 m A—800 m A 工频 X 射线机，15KW—50KW 高频 X 射线机

(2) 主要产品的生产能力：各类医用诊断 X 射线机 2700 台套。

(3) 市场情况：本公司有四十多年的医用诊断 X 射线机生产、销售的历史和经验。“DONG FANG”牌系列医用诊断 X 射线机拥有较高的知名度，曾荣获国家级、部级、市级优质产品称号，七种被列为替代进口产品，不但畅销全国，在同类产品中占有国内市场最高份额，而且每年出口 300 万美元以上产品到世界 20 多个国家和地区，并多次在国际招标中中标，居同行业企业领先地位。产品销售额以每年 20% 的速度递增。“DONG FANG”牌 X 射线机在全国的市场占有率为 60% 以上。本公司以技术服务中心为龙头，在国内外设有 100 多个特约维修网点，为产品的及时安装和维修提供了周到快捷的服务，同时还注重用户培训，由技术服务中心负责经常性地举办产品技术讲座，对巩固和不断开发市场给予了最大程度的保证。

9. 主要原材料的供应情况

本公司产品所用的主要原材料有：通用五金材料、电子原器件、电真空器件、影像及光学器件、高压材料等，本公司的原材料采购遵循优质采购的原则，一种原材料，选择两个以上的供货家，充分利用竞争机制以保证原材料供货厂家能够稳定、优质地为本公司提

供货源。

10. 新产品、新项目研究开发情况

本公司拥有一个具有二十多年历史的研究所，专门负责新产品

的开发研制工作，培养了一支高素质的科技开发队伍，其中的科研人员三分之一以上具有高级职称，80%曾在国外著名公司学习和参加技术培训。为了加速科研成果到产品的转化，还成立了建制完备的中试车间。建立了从产品设计、样机试制到小批试生产的成套的新产品设计开发体系。

本公司的产品开发本着以市场为中心，紧跟国际先进技术的原则，继九十年代初在国内率先实现 X 射线发生装置由工频到高频转化的重大技术突破之后，相继推出了 2KW、15KW、30KW、50KW 系列高频 X 射线机，实现了产品的更新换代，并迅速形成了产业化规模。在此基础上，又根据国内外市场的需求相继开发了 ZC45SY—1、2、3 型及 ZC25SY—1 型床上管，具有遥控功能的高档诊断床，实现了产品的系列化。目前临床图像医学迅速发展，万东公司以此为契机，开创了以自我开发为主，配合技术引进，医工结合的最新开发模式，全面展开“X 射线血管数字影像系统”的开发。

本公司每年的科技投入都在销售额的 3%以上，在老产品市场相对稳定的前提下，以每年推出 3—5 个新产品的速度，迅速实现着产品结构的调整。本公司目前主要从事以下产品的开发工作：高频医用 X 射线机高压发生装置改进项目、诊断床的设计改造开发项目、系列医用 X 射线电视系统设计开发项目、数字减影系统（DSA）设计开发项目、高压注射器设计开发项目。在临床学高速发展的今天，单纯依靠自身的技术和加工已不能满足医疗产品的市场需求，为此，本公司在将最新科研成果应用于产品制造的同时，不断引进国际医疗产品的先进技术和经验，并根据市场需求，开发适销对路的新产品。

11. 发行人计划进行的投资项目

投资 2600 万元用于电加工与电测量技术改造项目；
投资 2860 万元用于医用 X 射线 (CT) 管装置生产线技术改造
项目；
投资 2650 万元用于介入治疗设备技术改造项目；
投资 2150 万元用于医用 X 射线数字图像技术引进、消化、吸收、
创新改造项目；

12. 政府的优惠政策：

(1) 产业政策

北京市政府将医疗器械行业作为重点扶持的行业，并将医用射线仪器作为重点发展对象之一。

国家医药局在“九五”规划中也将机电一体化的诊断、治疗仪器设备作为重点发展的产品。

(2) 税收政策

根据 1991 年北京万东医疗装备公司和北京市税务局等部门签订的协议和北京市人民政府京政发（1991）63 号文的有关规定，北京万东医疗装备公司 1994 年至 1996 年企业所得税实际税负水平为 15%。北京市财政局以京财工〔1997〕162 号文批准本公司上市后，在依法缴纳所得税的情况下，超过 15% 税负上缴的所得税部分，由市财政局实行“先征后返”，返还资金并入企业税后利润统一进行分配。

13. 发行人前三年重大改组、变更、收购、兼并、清理整顿行为。
发行人在前三年无重大改组、变更、收购、兼并、清理整顿行为。

14. 关联交易

本公司医用诊断 X 射线机产品使用“DONG FANG”牌注册商标，

该商标为北京万东医疗装备公司所有，根据万东公司与本公司签订的商标使用协议，由本公司有偿使用，商标年使用费为本公司年销售净收入的 2‰。另外，本公司还根据与万东公司签署的土地租赁协议，向万东公司租用 18916.2 平方米的土地，土地年租赁费为 18.92 万元。

本公司成立后，根据本公司与万东公司所签订的不竞争承诺协议，万东公司承诺不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本公司有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未进入本公司的附属生产福利性设施，本着依照市场价格实行有偿使用的原则，本公司已与万东公司就职工宿舍、浴池、托儿所、医务室等非经营性资产的使用达成正式的协议。

十一、发行人公司章程（草案）摘录

（一）股东的权利和义务

第二十五条 （1）股东享有下列权利：

- （a）亲自或者委托代理人出席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
- （b）按其持有的股份享有股利和其他分红；
- （c）按照中国法律和法规及本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予、继承或抵押其持有的股份；
- （d）股份有限公司应将公司章程、股东名册、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财务会计报告置备于本公司。股东有权查阅公司章程、股东大会会议记录和财务会计报告，对公司的经营提出建议或者质询。
- （e）公司终止时，依法按其持有公司股份比例分取公司剩余财产；
- （f）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决议违反中国法律和法规，侵犯股东合法权益时，有权向人民法院提出要求停止该违法行为和侵害行为的诉讼；及
- （g）中国法律和法规和本章程授予的其他权利。

（2）法人作为股东时，应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其代理人代表其行使权利。

第二十六条 股东应承担下列义务：

- （1）遵守本章程的规定；
- （2）按照议定的付款方式就其认购的股份缴纳股金；
- （3）以其所持股份为限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及
- （4）中国法律和法规以及本章程规定的其他义务。

（二）股东大会的职权和议事规则

第二十八条 股东大会可行使下列职权：

- (1) 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 (2) 选举和更换董事，并决定有关董事的报酬事项；
- (3) 选举和更换由股东代表出任的监事，并决定有关监事的报酬事项；
- (4) 审议、批准董事会呈交的报告；
- (5) 审议、批准监事会呈交的报告；
- (6) 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7) 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8) 对公司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
- (9) 对公司发行债券作出决议；
- (10) 对公司的合并、分立、解散和清算等事项作出决议；
- (11) 修改本章程；及
- (12) 决定中国法律和法规规定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第二十九条 (1) 股东大会分为股东年会和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年会应每年召开一次。董事会应在每一会计年度终结后六个月内召集股东年会。

(3) 临时股东大会应在必要时召开。董事会应在任何下列情形发生之日起二个月内召集临时股东大会：

(a) 董事人数不足《公司法》规定的最低人数，或少于本章程规定人数的三分之二；

(b) 公司未弥补的亏损达注册资本的三分之一；

(c) 持有公司股份百分之十或以上的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d) 董事会认为必要时；及

(e) 监事会提议召开时。

第三十条 股东大会应由董事会依公司法及本章程的规定召集并由董事长主持。董事长由于特殊原因不能主持股东大会时，股东大会应由董事长指定的副董事长或者其他董事主持。

第三十一条 (1) 董事会应在股东大会会议召开日的三十日以前以公告的方式向股东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书面通知，并在该通知中列明会议日期、时间、地点和将审议的事项，并说明股东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代其出席会议并表决。

(2) 临时股东大会不得对股东大会会议通知中未列明的事项作出决议。

第三十二条 股东大会会议的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半数以上通过。

第三十三条 (1) 股东可以书面委托其代理人出席股东大会会议，并在授权范围内行使表决权。该代理人在出席股东大会会议时应向公司出具授权委托书和本人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应有委托人盖章或签名，并注明委托权限。

(2) 股东应依其所持股份在股东大会会议上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应有一表决权。

第三十四条 (1) 股东大会决议分为普通决议和特别决议。

(2) 普通决议应由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特别决议应由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股东大会应以举手表决方式通过任何决议，除非股东大会会议主持人和二位以上（亲自或通过代理人）出席会议并有权在会议上表决的股东要求以投票方式表决。

第三十五条 (1) 除非中国法律和法规及本章程另有规定，股东大会会议讨论的事项应以普通决议通过。

(2) 下列事项应在股东大会会议上以特别决议通过：

- (a) 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
- (b) 发行公司的股票、认股权证、债券或其它证券；
- (c) 公司的合并、分立、或解散清算；
- (d) 修改本章程；及
- (e) 本章程规定的其它需由特别决议通过的事项。

(三) 公司法定代表人及其职权

第四条 公司的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第四十四条 (1) 董事长应行使下列职权：

- (a) 主持股东大会会议，召集并主持董事会会议；
- (b) 监督股东大会决议和董事会决议的执行；
- (c) 签署公司的股票、债券、重要合同及其他重要文件；
- (d) 董事会决议授予的其他职权。

(2) 副董事长应协助董事长工作。董事长不能履行职权时，由董事长指定副董事长代行其职权。

(3) 董事会可以根据需要授权董事长在董事会闭会期间行使董事会的部份职权。

(四) 董事会的组成、职权和议事规则

第三十九条 董事会由九名董事组成。董事应为自然人。董事毋须是股东。

第四十条 (1) 董事由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产生。

(2) 董事候选人应由股东大会提名。持有股份总额的百分之十或以上的股东亦可提名董事候选人。

第四十一条 (1) 每一董事每届任期三年，任期届满后可以连选连任。

(2) 任何一位董事在其任期届满前，股东大会可通过决议解除其董事职务，但股东大会不得无故解除其董事职务。

第四十二条 董事会应有权决定有关公司的除中国法律和法规及本章程规定应由股东大会决定事项以外的任何事项，包括行使下列主要职权：

- (1) 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其工作；
- (2) 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
- (3) 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方案；
- (4) 制定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和决算方案；
- (5) 制定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6) 制定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的方案以及发行公司债券的方案；
- (7) 拟订公司合并、分立、解散的方案；
- (8) 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
- (9) 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及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等事项；

- (10) 决定公司重要资产的抵押、出租和出让；
- (11) 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 (12) 制定本章程的修改方案；
- (13) 股东大会授予的其它职权。

第四十三条 董事会应设董事长一人，副董事长一人。董事长和副董事长应由董事会以二分之一以上票数选举产生和罢免。

第四十五条 董事会每年度至少召开二次例会，每次会议应当于会议召开日的十日以前书面通知全体董事。

第四十六条 (1) 董事会应在出现任何一种下列情况之日后的十五日内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

- (a) 三分之一或以上的董事提议召开临时董事会会议；
- (b) 董事长认为有必要召开临时董事会会议；及
- (c) 总经理提议召开临时董事会会议。

(2) 董事会召开临时会议的通知方式和时限由董事会会议规则另订。

第四十七条 (1) 董事会会议必须有二分之一以上董事出席方可召开并作出有效的决议。在董事会会议上每名董事有一票表决权。

(2) 董事会决议应由全体董事的二分之一以上票数通过，但涉及本章程第四十二条第(6)、(7)和(9)款所述事项时应由出席会议的董事的三分之二以上票数通过。

(3) 任何董事如其利益与公司利益有冲突，应在董事会会议上披露。董事会表决与该董事有利益冲突的事项时，该董事无权投票；但在计算出席董事会法定人数时，该董事应被计入。

第四十八条 (1) 董事会会议应当由董事本人出席。董事因故不能出席时可以书面委托其他董事代为出席董事会并表决，但应在委托书中载明授权范围。

(2) 董事如未亲自或委托代表人出席董事会会议，应被视为放弃在该次会议上的表决权。

第四十九条 董事会应当对会议所议事项的决定作成会议记录，出席会议的董事和记录员应在该会议记录上签名。在会议表决中曾表明异议的董事，有权要求在该会议记录中作出其在表决过程中表明异议的记载。

(五) 监事会的组成、职权和议事规则

第五十五条 监事会由三人组成。监事会设主任一人，由全体监事以二分之一以上票数选举产生和罢免。

第五十六条 监事会成员中应有一人为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民主选举产生和罢免；监事会成员应由股东代表担任，并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和罢免，其选举办法应按照本章程第三十七条选举董事的办法执行。

第五十七条 公司的董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不得兼任监事。

第五十八条 监事的任期每届为三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

第五十九条 (1) 监事会应向股东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并行使下列职权：

(a) 对董事和总经理在执行职务时违反中国法律和法规、本章程的行为进行监督；

(b) 当董事和总经理的行为损害公司利益时，要求其予以纠正；

- (c) 检查公司的财务状况；
- (d) 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及
- (e) 中国法律和法规及本章程规定的其他职权。

(2) 监事可以列席董事会会议。

第六十条 (1) 监事会会议由监事会召集人负责召集和主持。

(2) 监事会决议由全体监事以三分之二以上票数表决通过。

(六) 经营管理机构的组成、职权和议事规则

第六十三条 公司应设总经理一人，副总经理若干人，由董事会聘任和解聘。董事可以兼任总经理或副总经理。

第六十四条 (1) 总经理应全面负责公司的日常行政和经营管理，并对董事会负责。总经理应行使下列职权：

- (a) 主持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
- (b) 组织实施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 (c) 拟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和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
- (d) 制定公司的具体规章；
- (e) 提请聘任或者解聘公司的副总经理和财务负责人；
- (f) 聘任或者解聘应当由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公司任何管理人员；
- (g) 本章程和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2) 副总经理应协助总经理工作，并可根据总经理的委托行使总经理的部分职权。

(3) 总经理可以列席董事会会议。

十二、筹委会成员简介

许家驹先生，现年 51 岁，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本公司筹委会主任。曾任北京医用射线机厂技术科科长、研究所所长、厂长，现任北京万东医疗装备公司总经理兼党委书记，在企业领导岗位上工作多年，有丰富的企业经营管理经验。1990 年被评为北京工业系统优秀厂长，1991 年获首都劳动奖章，1994 年获全国医药行业第二届优秀企业家称号，现在还担任中国医疗器械行业协会副会长。

刘健女士，现年 46 岁，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曾任江西医疗器械厂厂长兼党委书记、江西制药厂副厂长，北京医用射线机厂副厂长，现任北京万东医疗装备公司副总经理、总经济师。

胡承志先生，现年 51 岁，大专学历，工程师。曾任北京医用射线机厂设备科科长、销售科科长、厂长助理、副厂长，现任北京万东医疗装备公司副总经理。

张有民先生，现年 42 岁，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北京医用射线机厂研究所工程师、所长，现任北京万东医疗装备公司总经理助理兼副总工程师。

杨力先生，现年 38 岁，大专学历，经济师，曾任北京医用射线机厂研究所副所长，北京万东医疗装备公司中试车间主任、现任北京万东医疗装备公司总经理助理兼总调度室主任。

蒋达先生，现年 38 岁，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北京医用射线机厂研究所设计一组组长，北京万东医疗装备公司研究所副所长，现任北京万东医疗装备公司研究所所长。1992 年期间，为中国卫生进出口公司援巴专家组成员。

童愿女士，现年 37 岁，大专学历、经济师。曾任北京医用射线

机厂外经办副主任、主任，现任北京万东医疗装备公司外经办主任。

高福宇先生，现年 41 岁，大专学历，工程师。曾任北京医用射线机厂研究所组长，技术服务中心经理，现任北京万东医疗装备公司技术服务中心经理兼销售科科长。

张丹石先生，现年 42 岁，大专学历，会计师。曾任北京医用射线机厂财务科副科长、财务科科长，北京万东医疗装备公司财务科科长，现任北京万东医疗装备公司证券办公室主任。

十三、经营业绩

1. 生产经营一般情况

本公司通过“六五”、“七五”、“八五”期间持续技术改造，引进国外先进技术及数控钣金加工中心，数控机械加工中心，卧式铣镗中心，数控弯板机等具有国际九十年代先进水平的加工设备，使产品技术性能得到不断提高。通过引进国外先进技术及消化吸收，提高了自己开发的能力，形成 200mA—800mA 工频医用诊断 X 射线机、15KW—50KW 高频医用诊断 X 射线机及其各种配套件生产完善的产品结构。产品性能也已达到九十年代国际水平。在加强产品质量控制的同时，加强产品的售后服务，除建立起功能齐全的技术服务中心用户培训，产品安装和售后服务外，在全国各地都设立了维修服务网点，并向国外派驻了维修人员，为用户提供完备的售前售后服务。近年来本公司在经济效益出口创汇、产品市场占有率等方面一直保持全国同行业领先地位。本公司 F139— I 专用摄影床、F99— IV 医用诊断 X 射线摄影装置、F125— I 50kw/150kv 高压发生装置、F99— III A500mA 医用诊断 X 射线机 F136— I 80kw/150kv 高压发生装置在 1993 年被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授予高新技术产品证书。1994 年产品销售额为 9029 万元，1995 年产品销售额为 11293 万元，1996 年产品销售额为 12132 万元，呈稳定快速增长势头。

2. 本公司近三年经营业绩如下表：（单位：千元）

根据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近三年经营业绩如下：

	1996 年	1995 年	1994 年
主营业务收入	121,323	112,931	90,287
利润总额	27,616	24,681	22,830

税后利润	23,473	20,979	19,405
------	--------	--------	--------

3. 发行人业务收入的主要构成

本公司 1996 年的主营业务收入的主要构成如下：

项目	收入金额（万元）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200MA X 光射线机	2203	18.15%
300MA X 光射线机	1474	12.15%
400MA X 光射线机	155	1.30%
500MA X 光射线机	5335	43.97%
800MA X 光射线机	2107	17.36%
其他	858	7.07%
合计	12132	100.00%

4. 完成的重大项目和科研成果

本公司于 1983 年承担了“六五”国家重点科技攻关项目大毫安医用 X 射线诊断机组，于 87 年 4 月通过国家鉴定。其中成果 C 型臂架、导管床、快速换片机、高压注射器及医用 X 射线电视系统已形成商品，具有一定的市场规模。

1986 年本公司承担了“七五”国家重点攻关项目高频 X 射线发生装置，成功的开发了 15KW、30KW、高频 X 射线发生装置，为国产 X 射线机由工频向高频的转变起了重大的作用。1991 年又承担了“八五”国家重点企业技术开发项目，高频医用 X 射线机系列产品开发并均已通过国家鉴定。“八五”技术开发的重点在于使高稳定、高质量 X 射线输出的高频 X 射线机在小型化、智能化的同时具有极高的可靠性和完善的工艺性，为高频 X 射线机系列化打下基础。1994 年在利用世界银行贷款进行的国际招标中，本公司的 30KW 高频 X 射

线机以优质低价一举中标，批量 437 台。高频技术应用于医用 X 射线机是一次革命性措施，与传统的工频 X 射线机相比，具有 X 射线辐射量大、线质高、体积小，更易于实现小型化和自动控制等优点。目前发达国家已普遍应用高频技术，而我国尚处于起步阶段，市场前景十分广阔。

另外，本公司配合 50KW、80KW X 射线机发生装置开发了无片盒遥控自动诊断床，一投入生产就受到广大用户的好评，现已形成批量生产。

主机高频化、床台智能化和图像数字化是本公司近期奋斗的目标。在开发高频 X 射线主机和遥控床、自动化床台的同时，一直关注着 X 射线电视图像数字技术的处理。已开始电视图像数字存储及数字减影 DSA 系统的研究，现已开发出 SY-1 型数字减影系统，并结合“六五”成果产品组成 HS-100 型数字血管造影设备，并已投放市场。

5. 本公司的筹资能力

由于万东公司主要产品医用 X 射线机的市场销售状况良好，资金周转较快，加之万东公司信誉一直很好，因此与金融机构之间的关系良好，银行借贷能力较强，本公司成立之后，资本规模和生产规模进一步扩大，投资项目盈利前景好，通过银行借贷的能力将进一步提高。通过本次股票发行上市，本公司还可通过证券市场进一步直接筹措资金。

6. 产品质量保证

由于医疗产品与人们的生命和健康直接相关，因此对它的质量有着很高的要求，本公司一方面不断引进先进的加工生产设备，保证产品的制造质量，另一方面本公司对生产经营的各个环节实行全

面质量管理，参照国际 IEC 标准制定了产品内检标准，为了加强企业生产指挥系统，对生产要素进行合理配置，调整了生产组织结构，组建了总调度室和总计划室，进行有效地计划和控制，建立起了一套严密的质量保证管理体系，不断提高产品质量，并于 1996 年 12 月通过了中国质量管理协会质量保证中心和法国国际质量认证有限公司（BVQI）的联合审核，取得了 ISO9001 质量体系认证。

7. 经营管理的改善及提高

本公司一直不断地强化基础管理工作，建立健全规章制度和标准，不断完善经济责任制，把总的经营目标、经营责任分解落实到各基层单位，并把工资、奖金与责任目标挂钩，强化职工的生产责任心。使企业的生产效率和经济效益都得到了显著的提高。

8. 职工培训

本公司十分注重对职工的培训，八十年代以来，先后派送了 300 余人次技术管理人员到欧美和日本同行业大企业进行项目考察和技术培训。另外本公司还对专业技术人员进行高新技术的讲座知识培训，对管理人员及普通职工进行岗位培训和知识更新教育，不断提高职工的文化素质和专业技能水平。

十四、股本

1. 拟注册股份：5000 万股

2. 已发行股份：

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股本总额为 3500 万股，其中北京万东医疗装备公司以生产医用诊断 X 射线机的全部经营性净资产 5339.64 万元折成 3500 万股，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97）京会兴字第 198 号验资报告验证，发起人的股本金已全部到位。

发起人认购股份超过面值缴入股资本共 1839.64 万元，全部计入资本公积金，用于弥补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增公司股本。

3. 本次公开发行前后股本

(1) 本次公开发行前股本结构：

发起人股：

国有法人股	3500 万股
合 计：	3500 万股

(2) 本次申请公开发行 1500 万股社会公众股，若发行成功，发行后股本结构如下： 单位：万股

股份名称	股份数	占总股本比例
发起人股：		
国有法人股	3500	70.00%
社会公众股	1500	30.00%
其中：公司职工股	150	3.00%
合 计：	5000	100.00%

注：本次发行中，1500 万股公众股本的 10%，即 150 万股向公司内部职工配售，根据国家现行规定，公司职工股要在新股上市半年

后方可上市流通。

4. 本次发行后的净资产总额为：17669.64 万元
5. 本次发行前的每股净资产为：1.53 元
6. 本次发行后的每股净资产为：3.53 元
7. 发起人持股情况：

名称	持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北京万东医疗装备公司	3500	70

8. 股票回购程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股票发行与交易管理暂行条例》规定，发行人一般不得收购其发行在外的股票，但为减少公司资本而注销股份或者与持有本公司股票的公司合并时除外。

十五、债项

根据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97)京会兴字第 194 号审计报告,截至 199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负债总额为 8024.34 万元,其中借款项目内容如下:

(1)短期借款期末余额 35,600,000 元,具体借款项目如下:

贷款银行	币种	借款期间	借款金额	月利率 (%)	借款条件
工商银行朝阳支行	人民币	96.8-97.2	1,050 万元	8.4	担保
工商银行朝阳支行	人民币	96.9-97.3	1,000 万元	9.24	担保
工商银行朝阳支行	人民币	96.10-97.4	1,470 万元	9.24	担保
工商银行朝阳支行	人民币	96.11-97.5	40 万元	9.24	担保
合 计			3,560 万元		

(2)一年内到期长期负债期末余额 2,200 万元,具体借款项目如下:

贷款银行	币种	借款期间	借款金额	月利率 (%)	借款条件
工商银行朝阳支行	人民币	94.2-97.2	208 万元	9.15	担保
工商银行朝阳支行	人民币	94.3-97.3	1,000 万元	9.15	担保
工商银行朝阳支行	人民币	94.6-97.6	992 万元	9.15	担保
合 计			2,200 万元		

(3)长期借款期末余额 1,200 万元,具体借款项目如下:

贷款银行	币种	借款期间	借款金额	月利率 (%)	借款条件
工商银行朝阳支行	人民币	95.5-98.5	1,200 万元	9.75	担保
合 计			1,200 万元		

十六、主要固定资产

根据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97)京会兴第 194 号审计报告,截止 199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固定资产帐面原值为 9271.58 万元,帐面净值为 6702.39 万元,其具体内容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帐面原值	累计折旧	帐面净值
房屋建筑物	4700.52	904.90	3795.62
机器设备	3553.71	1272.99	2280.72
运输工具	653.97	260.61	393.36
其他	<u>363.38</u>	<u>130.69</u>	<u>232.69</u>
合计	9271.58	2569.19	6702.39

另外,根据本公司与万东医疗装备公司签署的土地租赁协议,本公司向北京万东医疗装备公司租赁 18916.2 平方米的土地。该部分土地已由北京北方房地产咨询评估中心评估,北京市房屋土地管理局京房地出字(1997)142 号文确认。

十七、财务会计资料

(一) 本公司主要会计数据： 见附表

(二) 本公司主要会计政策

1、会计制度：公司改制前执行《工业企业会计制度》，改制后将执行《股份制试点企业会计制度》，1994—1996 年的会计报表已按股份制试点企业会计制度进行了调整。

2、会计年度：以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为一会计年度。

3、记帐原则及计价基础：按权责发生制原则进行会计核算，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基础。

4、记帐本位币：以人民币为记帐本位币。

5、外币折算：发生外币业务，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人民币基准汇价折合成记帐本位币记帐，月末将外币帐户余额按上述基准汇价进行调整，与原帐面差额计入当期财务费用。

6、坏帐准备：采用直接转销法核算坏帐，不计提坏帐准备金，发生的坏帐损失计入当期费用。确认坏帐的标准是，因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不能收回的应收帐款，或者债务人逾期 3 年仍未偿还的应收帐款。

7、存货核算：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等。均按计划

成本核算，月末通过“材料成本差异”等科目进行调整，将发出和期末存货调整成实际成本。

8、长期投资：

(1) 债券投资：按成本法核算。

(2) 股权投资和联营投资：持股低于今 20%的按成本法核算；持股份 20%及以上的按权益法核算；持股 50%以上的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

9、固定资产及折旧：固定资产按照历史成本计价，固定资产的确认标准为：单位价值 2,000 元以上并且使用年限 1 年以上。按平均年限法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年限和预留净残值率按《工业企业财务制度》的规定确定如下：

固定资产名称	使用年限	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30-40	3%	2.4-3.2%
专用设备	10-14	3%	6.9-9.7%
运输设备	6-12	3%	8.1-16.2%
其他	4-10	3%	9.7-24.3%

10、无形资产：无形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按平均年限法摊销。

11、递延资产：递延资产按实际成本计价，按平均年限法摊销。

12、产品成本计算方法：产品成本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13、收入确认：产品发出，收到货款或取得收取货款的凭证时，确认营业收入实现。

14、税项：增值税按销售收入乘 17%作为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缴纳；根据 1991 年北京万东医疗装备公司和北京市税务局等部门签订的协议和北京市人民政府京政发（1991）63 号文的有关规定，北京万东医疗装备公司 1994 年至 1996 年企业所得税实际税负水平为 15%。北京市财政局以京财工〔1997〕162 号文批准股份上市公司在依法缴纳所得税的情况下，超过 15%税负上缴的所得税部分，由市财政局实行“先征后返”，返还资金并入企业税后利润统一进行分配。

15、利润分配：北京万东医疗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筹）章程规定，税后利润按以下顺序分配：（1）弥补亏损；（2）提取 10%法定公积金；（3）提取 5%-10%法定公益金；（4）提取任意公积金；（5）分红：由董事会按法律规定和公司经营状况提出分配方案，经股东大会决议批准执行。

（三）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期末余额（1996 年 12 月 31 日，以下项目同）2,783,296 元。
其中：

现金	28,178 元
银行存款	2,755,118 元

货币资金 1996 年末比 1995 年末减少了 68%，主要原因是企业在 1996 年扩大了生产规模，增加了其他流动资金的占用。

2、应收帐款

期末余额 18,196,415 元，其中帐龄在 1 年以内的 17,509,119 元，占 96.22%；帐龄在 1-2 年的 566,398 元，占 3.11%；帐龄在 2-3 年的 120,898 元，占 0.67%；内容全部为应收货款。无应收股份公司发起人的帐款。

应收帐款 1996 年末比 1995 年末增长 132%，主要原因是企业改变了产品赊销政策，赊销期延长造成的。

3、预付帐款

期末余额 3,345,145 元，全部为当年发生的预付购货款。无预付给股份公司发起人的款项。

4、存货

期末余额 38,953,253 元，主要项目为：

原材料	10,191,002 元
在产品	21,884,295 元
产成品	<u>6,877,956 元</u>
合 计	38,953,253 元

5、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1) 固定资产类别及原值

类别	期初价值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价值
房屋建筑物	33,327,497 元	13,677,703 元		47,005,200 元
机器设备	27,035,395 元	8,501,752 元		35,537,147 元
运输工具	5,096,535 元	1,443,165 元		6,539,700 元

其 他	3,378,678 元	255,075 元	3,633,753 元
合 计	68,838,105 元	23,877,695 元	92,715,800 元

(2) 累计折旧

类别	期初价值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价值
房屋建筑物	4,384,491 元	4,664,509 元		9,049,000 元
机器设备	5,608,739 元	7,121,169 元		12,729,908 元
运输工具	1,941,009 元	665,091 元		2,606,100 元
其 他	800,091 元	506,801 元		1,306,892 元
合 计	12,734,330 元	12,957,570 元		25,691,900 元

6、短期借款

期末余额 35,600,000 元，具体借款项目如下：

贷款银行	币种	借款期间	借款金额	月利率 (%)	借款条件
工商银行朝阳支行	人民币	96.8-97.2	1,050 万元	8.4	担保
工商银行朝阳支行	人民币	96.9-97.3	1,000 万元	9.24	担保
工商银行朝阳支行	人民币	96.10-97.4	1,470 万元	9.24	担保
工商银行朝阳支行	人民币	96.11-97.5	40 万元	9.24	担保
合 计			<u>3,560 万元</u>		

7、应付帐款

期末余额 2,042,018 元，无应付给股份公司发起人及其他关联单位的帐款。

8、预收帐款

期末余额为 6,508,109 元，全部为预收货款，无预收股份公司发起人及其他关联单位的款项。

9、应交税金

期末余额 487,049 元，其中：

税 项	金 额
企业所得税	83,016 元
增 值 税	257,887 元
城市建设维护税	70,521 元
房 产 税	70,052 元
土 地 税	4,725 元
营 业 税	848 元

合 计	487,049 元

10、其他未交款

期末余额 30,223 元，全部为应交教育费附加。

11、其他应付款

期末余额 1,575,981 元，其中：

待缴职工养老金	1,547,164 元
---------	-------------

12、一年内到期长期负债

贷款银行	币种	借款期间	借款金额	月利率 (%)	借款条件
工商银行朝阳支行	人民币	94.2-97.2	208 万元	9.15	担保
工商银行朝阳支行	人民币	94.3-97.3	1,000 万元	9.15	担保
工商银行朝阳支行	人民币	94.6-97.6	992 万元	9.15	担保

合 计			2,200 万元		

13、长期借款

贷款银行	币种	借款期间	借款金额	月利率 (%)	借款条件
工商银行朝阳支行	人民币	95.5-98.5	1,200 万元	9.75	担保

14、股本（实收资本）

股本结构	1996.12.31	1995.12.31	1994.12.31
国有股		30,000,000 元	30,000,000 元
发起人股	35,000,000 元		
公司职工股			
合计	<u>35,000,000 元</u>	<u>30,000,000 元</u>	<u>30,000,000 元</u>

根据北京万东医疗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改制方案，北京万东医疗装备有限公司将其经营性资产经评估后按 1.5256 元折合 1 股的比例整体投入新组建的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国家国有资产管理局国资评〔1997〕161 号文确认、北京德威资产评估公司 1997 年 1 月 31 日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北京万东医疗装备公司拟投入新组建的股份公司的经营性资产净值为 53,396,469 元，按改制方案折成 35,000,000 国有法人股，每股面值 1 元，共计 35,000,000 元，其余 18,396,469 元为资本溢价，计入资本公积金。1994 年和 1995 年末的股本，实际是根据发起人北京万东医疗装备公司的实收资本模拟确定的。

15、资本公积

项目	1996.12.31	1995.12.31	1994.12.31
资本溢价	18,396,469 元		

资本公积产生原因已在注释 14 中注明。

16、盈余公积

项 目	1996. 12. 31	1995. 12. 31	1994. 12. 31
法定公积金		4,913,485 元	2,815,562 元
法定公益金		4,913,484 元	2,815,562 元
合 计		<u>9,826,969 元</u>	<u>5,631,124 元</u>

17、主营业务收入

项 目	1996 年度	1995 年度	1994 年度
200MA X 光射线机	22,028,950 元	17,860,032 元	25,834,851 元
300MA X 光射线机	14,738,989 元	21,233,761 元	15,898,226 元
400MA X 光射线机	1,552,197 元	999,668 元	815,778 元
500MA X 光射线机	53,349,688 元	49,979,360 元	38,605,010 元
800MA X 光射线机	21,071,062 元	16,076,923 元	6,584,582 元
其 他	8,581,651 元	6,781,290 元	2,548,763 元
合 计	<u>121,322,537 元</u>	<u>112,931,034 元</u>	<u>90,287,210 元</u>

18、主营业务成本

项 目	1996 年度	1995 年度	1994 年度
200MA X 光射线机	13,743,027 元	12,210,193 元	15,220,496 元
300MA X 光射线机	9,763,961 元	13,360,460 元	11,357,037 元
400MA X 光射线机	872,926 元	560,452 元	525,144 元
500MA X 光射线机	32,623,521 元	28,736,889 元	22,024,876 元
800MA X 光射线机	13,633,808 元	9,661,157 元	4,842,985 元
其 他	5,259,864 元	4,636,750 元	2,118,033 元
合 计	<u>75,897,107 元</u>	<u>69,165,901 元</u>	<u>56,088,571 元</u>

19. 销售费用

项 目	1996 年度	1995 年度	1994 年度
广 告 费	506,614 元	916,728 元	801,382 元
展 览 费	1,073,756 元	1,082,370 元	1,121,935 元
出口培训及资料费	0 元	2,850,015 元	0 元
其 他	1,639,642 元	1,929,475 元	1,552,043 元
合 计	3,220,012 元	6,778,588 元	3,475,360 元

20、财务费用

项 目	1996 年度	1995 年度	1994 年度
利息净支出	6,988,024 元	6,415,157 元	4,505,310 元

21、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1996 年度	1995 年度	1994 年度
城市建设维护税	573,299 元	432,751 元	98,841 元
教育费附加	245,670 元	185,465 元	42,360 元
合 计	818,999 元	618,216 元	141,021 元

(四) 或有负债

未有证据显示北京万东医疗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筹）存在或有负债。

(五) 关联交易

股份有限公司设立前与发起人及其他关联单位不存在关联交易。股份公司设立后，根据有关协议，发起人北京万东医疗装备公司将向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水、电等综合服务。

(六) 期后事项

截止报告日，资产负债表所列向中国工商银行朝阳支行所借 1,050

万元短期借款已经归还银行。

审计报告日至报表公布日，资产负债表所列向中国工商银行朝阳支行所借 1,000 万元短期借款及 1,208 万元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已经归还银行。

(七) 前三年财务指标及分析：

	1996 年	1995 年	1994 年
流动比率	0.98	1.36	1.75
速动比率	0.41	0.52	0.44
资产负债率	60.04%	67.60%	65.50%
应收帐数周转率	9.32	12.70	10.99
存货周转率	1.90	1.38	1.02
净资产收益率	0.44	0.53	0.54
每股净利	0.67	0.60	0.55

自 1994 年以来，本公司的资产规模和净资产规模不断扩大，1995 年的资产总额比 1994 年增加 1965 万元，增长 19.02%；1996 年比 1995 年增加 1070 万元，增长 8.70%；1995 年净资产比 1994 年增加 420 万元，增长 11.79%；1996 年比 1995 年增加 1356.9 万元，增长 34.07%。资产总额和净资产不断增长的主要原因是近几年本公司的产品在市场上很受欢迎，为满足市场需求，本公司投入较大资金进行设备技术改造，生产能力有了较大的提高。

流动比率 1996 年比 1995 年有较大幅度的降低，主要因为长期负债中 2200 万元在 1997 年到期。故在 1996 年把 2200 万元从长期负债中调整到流动负债，因此流动比率有所降低。

十八、资产评估

根据北京德威评估公司的资产评估报告，本公司本次发行所进行的资产评估情况如下：

1. 评估基准日：1996年12月31日

2. 评估方法及计价标准：根据委估资产的特点和评估目的，本次评估将所评资产分为三大类：流动资产、机器设备、房产，采用不同方法进行评估。

房屋建筑物：采用重置成本法。房屋重置价值包括前期费用、综合造价、其他费用、资金成本。前三项主要根据北京市1996年建筑安装工程概算定额估算。

机器设备：采用重置成本法。外购国产机器设备根据当前的市场供应价格加规定的运输费、安装调试费用和其他必要合理的费用确定完全重置价值；外购进口机器设备根据到岸价加规定外贸手续费、银行财务费、关税、增值税、国内运杂费、安装调试费用和其他必要合理的费用确定完全重置价值。

本次评估以流动资产委估清单及帐面价值为依据，对现金及银行存款进行清点核对，经对债权进行核实核对，企业每年均对时间较长的债权进行处理，且债权均较短，按帐面值计评估值；对存货进行了重点抽查核实，在核实分析的基础上，确定评估值；对待摊费用按受益期保留。

3. 评估结果：

单位：万元

资产类别	帐面原值	帐面净值	重置价值	评估值	增加额	增值率
机器设备	3831.65	2710.12	4571.06	2906.77	196.65	7%
房屋建筑	3335.81	2803.65	4700.52	3795.62	991.97	35%
流动资产	6863.30	6863.30	6863.30	6661.59	-201.71	-3%
资产合计	14030.76	12377.07	16134.88	13363.98	986.91	8%

长期负债	3400.00	3400.00	3400.00	3400.00	0.00	0%
流动负债	4624.34	4624.34	4624.34	4624.34	0.00	0%
负债合计	8024.34	8024.34	8024.34	8024.34	0.00	0%
净 资 产	6006.42	4352.73	8110.54	5339.64	986.91	23%

本次评估房屋及机器设备增值，主要是由于本公司的房屋及机器设备成新率较高，因此评估后有所增值；本次流动资产减值主要是评估中将不可变现的债权按零值处理；同时将已完工漏转成本的存货按零值处理。本次评估结果已得到国家国有资产管理局国资评(1997)161号文确认。

十九、盈利预测

以下摘自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盈利预测审核报告：

一、编制基准

1、根据本公司 1994 年到 1996 年度经营业绩和发展规划及市场需求变化预测，本着实事求是、稳步发展的原则，编制了 1997 年度的盈利预测。编制盈利预测所依据的会计政策在各主要方面均与本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一致，并符合我国法律、法规及制度的有关规定。

2、根据《股份制试点企业有关税收问题的暂行规定》，股份制试点企业所得税按 33%的比例交纳。经北京市财政局京财工〔1997〕162 号文批准，本公司上市后实际执行 15%的所得税优惠政策，故盈利预测分别按 15%和 33%的所得税率计算和披露。

二、主要假设

- 1、我国的股份制有关法律、法规、政策没有重大变化；
- 2、本公司所在北京市政治、经济、法律等社会环境无重大变化；
- 3、未来一年的利率、税率、汇率及市场行情无重大变化；
- 4、无不可抗力及不可预测因素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 5、本公司资金运用计划可顺利实施，按计划形成生产能力并盈利。

项 目	1997 年
一、主营业务收入	13294
减：营业成本	8200
销售费用	572
管理费用	890
财务费用	627

营业税金及附加	89
二、主营业务利润	2916
加：其他业务利润	
三、营业利润	2916
加：投资收益	
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四、利润总额	2916
减：所得税（按 15%）	437.40
或所得税（按 33%）	962.28
五、税后利润（按 15%）	2478.60
税后利润（按 33%）	1953.72
六、每股税后利润（按 15%交税）	0.50 元
每股税后利润（按 33%交税）	0.39 元

二十、公司发展规划

1. 发展战略

医疗器械是治病救人、理疗康复的特殊产品。随着社会的进步及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医疗器械市场会有很大的增长。从世界范围来看，医疗器械行业也是发展最迅速的工业之一。近十年来，全世界医疗器械的总销售额都以年均 10% 以上的速度稳定增长。我国医疗器械行业在“八五”期间的平均年增长速度为 30.72%，有着广阔的发展前景。

本着向国内外医学临床提供优良产品和优质服务的信念，抱着为人类健康而努力的宗旨，以振兴民族工业为己任，本公司将积蓄人才、管理装备和产品四方面的优势，坚持“科技为先导，质量为主线，管理为手段，人才为后盾”的方针，利用公司上市良机，加强新产品开发和技改力度，继续保持本公司在国内同行业中的领先地位，并跻身于世界医疗器械名牌厂家之列。

2. 发展目标：

在“九五”期间，保持和加强本公司在同行业的龙头地位，进一步满足国内医用 X 射线机的发展需要，通过技术引进、消化、吸收、创新，使产品达到国外 90 年代初期水平，不断提高经济效益，给股东以丰厚的回报。到“九五”期末，力争达到下述主要指标：年销售额从目前的 1.3 亿元增加到 4 亿元，年创利润 6 千万元。

3. 发展规划：

(1) 做好技术储备及生产制造工艺准备，不失时机地实现 X 射线电气主机系列的高频化，一旦在制造成本水平降到一定程度时，完成 200mA—500mA 全系列的高频改造。

(2) 实现床台设备的智能化生产，更新通用床台系列化，锐意

提高制造水平，达到组合多样、接口完善、电源通用性强、安全标准裕度大的要求，同时高档床台以微机控制取代模拟控制，增加产品品种。

(3) 成像装置数字化。图像装置是 X 射线机系统技术比重中最高的一部分，其价值占系统总价的 1/3 至 2/3，这方面的突破将使本公司的经济效益再上台阶。

(4) 开发其他重点项目，如 X-CT 的开发和生产，不同档次的介入放射临床设备、胸部检查专用设备、X 线专用摄影装置等。

二十一、重要合同及重大诉讼事项

1、重要借款合同

(1) 1994年北京万东医疗装备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北京朝阳支行签订借款合同,金额为992万元,期限自1994年6月30日至1997年6月30日,借款月利率9.15%,借款用于“八五”整体改造,北京第二制药厂为本次借款提供信用担保。

(2) 1995年北京万东医疗装备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北京朝阳支行签订借款合同,金额为1250万元,期限自1995年5月25日至1998年5月25日,借款月利率为9.75%,借款用作“八五”技改,北京第二制药厂为本次借款提供信用担保。

(3) 1996年北京万东医疗装备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北京朝阳支行签订借款合同,金额为1050万元,期限自1996年8月26日至1997年2月26日,借款月利率为8.4%,借款用作流动资金,北京第三制药厂为本次借款提供信用担保。

(4) 1996年北京万东医疗装备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北京朝阳支行签订借款合同,金额为1000万元,期限自1996年9月19日至1997年3月19日,借款月利率为9.24%,借款用作流动资金,北京第三制药厂为本次借款提供信用担保。

(5) 1996年北京万东医疗装备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北京朝阳支行签订借款合同,金额为1470万元,期限自1996年10月21日至1997年4月21日,借款月利率为9.24%,借款用作流动资金,北京第三制药厂为本次借款提供信用担保。

中国工商银行北京朝阳支行同意北京万东医疗装备公司将上述债务转移至本公司,待本公司依法正式成立之后,再办理有关变更手续。

2、土地租赁合同

1997年3月13日，本公司与北京万东医疗装备公司签署土地租赁合同，本公司向北京万东医疗装备公司租赁北京市朝阳区建外郎家园6号18916.2平方米土地，租赁期自1997年4月1日起至2047年4月1日，租金为189162元/年。

3、商标使用许可合同

1997年3月13日，本公司与北京万东医疗装备公司签署商标许可使用合同，自本公司成立之日，北京万东医疗装备公司将“DONG FANG”商标授予本公司独占使用，本公司以年销售净收入的2%于每年的1月25日前支付给北京万东医疗装备公司作为许可商标使用费。

4、不竞争承诺协议

1997年3月13日，本公司与北京万东医疗装备公司签署了不竞争承诺协议，北京万东医疗装备公司承诺不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本公司有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5、生活服务和生产合作协作协议

1997年3月13日，本公司与北京万东医疗装备公司签署了生活服务和生产合作协作协议，双方就生活后勤服务、医疗卫生服务、离退休人员费用、劳务供应、公安保卫消防费用、产品供应、动力供应、房屋有偿使用、办公、机器设备、车辆使用等有关事宜达成协议。

6、重大诉讼

本公司以及本公司的筹委会成员并无涉及任何重大诉讼及仲裁，亦无任何尚未了结或可能发生的诉讼。